

## 请款报告

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：

根据我司与贵司签订的《栾川山水文苑 S7 地块方案设计合同》。根据合同约定，项目总设计费为：869611.61 元，大写：人民币捌拾陆万玖仟陆佰壹拾壹元陆角壹分。我司已完成 S7 地块方案设计，并通过政府规委会审核，根据合同第七条 7.2 设计费支付进度约定：方案通过政府规委会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支付占总方案设计费的 30%。本次申请：S7 地块方案阶段费用：260883.50 元，大写：贰拾陆万零捌佰捌拾叁元伍角整【计算公式：S7 地块方案总设计费\*阶段比例=869611.61\*30%】。

特此申请。

请贵司将上述款项汇入本公司以下银行账户

账户名称：郑州市天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众意西路支行

账号：41001523098052503187

联系人：吴金龙

联系电话：13323816008

